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4-073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由公司监事张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张倩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监事会主席简历：

张倩：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西金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运营维护部部长、本公司融资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张倩女士持有公司0.0010%的股份。

张倩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倩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4-072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2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李勇先生、吉勇先生、杨波女士、苏长玲女士。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李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简历详见附件）

1.战略委员会：主席：李　勇　　委员：鲁培刚、吉　勇

2.审计委员会：主席：杨　波　　委员：苏长玲、鲁培刚

3.提名委员会：主席：苏长玲　　委员：王丽珠、李　勇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王丽珠　　委员：杨　波、李　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2021年12月27日，因公司在回购期限内未实施回购，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李勇先生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公司本次聘任李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主要因为李勇先生在任职期间尽忠职守，及公司经营发展及治理需要，且考虑到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本次聘任李勇为公司总经理不会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贾润苹女士、包静先生、王月娣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玉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月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李凝珂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月娣、李凝珂

通信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351-5270116

传真号码：0351-5270118

电子邮箱：ir@kjtbao.com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慧兵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1、任职情况

公司于近期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郑挺颖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张红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宫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班俊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杨建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持股及股份锁定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挺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红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9,400股，宫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800股，班俊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000股，杨建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859,148股。

上述人员离任后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上述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董事长、总经理简历：

李勇：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勇先生持有本公司0.04%的股份。

李勇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2021年12月27日，因公司在回购期限内未实施回购，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李勇先生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

李勇：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勇先生持有本公司0.04%的股份。

李勇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2021年12月27日，因公司在回购期限内未实施回购，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李勇先生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鲁培刚：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山西百圆裤业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本公司董事。鲁培刚先生持有本公司0.004%的股份；持有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0.73%的股份，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0.49%的股份。

鲁培刚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鲁培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玉霞：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李玉霞女士持有本公司0.004%的股份。

李玉霞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玉霞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吉勇：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西百圆裤业有限公司子公司经理、深圳飒芙商业有限公司供应链总监、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飒芙商业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经理、本公司董事。吉勇先生持有公司0.0020%的股份。

吉勇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吉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丽珠：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山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现任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王丽珠女士持有本公司0.0051%股份。

王丽珠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丽珠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杨波：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山西智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杨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波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杨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苏长玲：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市京翰（太原）律师事务所主任，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苏长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苏长玲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苏长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副总经理简历

贾润苹：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贾润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0057%的股份。

贾润苹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贾润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包静：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包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包静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包静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月娣：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部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月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月娣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月娣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财务负责人简历

李玉霞：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李玉霞女士持有本公司0.004%的股份。

李玉霞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玉霞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月娣：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部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月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月娣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杨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凝珂：女，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华润置地有限公司运营主管、华夏幸福南方总部运营管理经理、深圳市农科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凝珂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凝珂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凝珂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王慧兵：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监事、审计部副总监，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王慧兵先生持有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0.07%的股份；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0.49%的股份。

王慧兵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慧兵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4-160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芳勤女士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2024年12月23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京基滨河时代大厦B座12楼会议室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2,485人，代表股份4,313,686,1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552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139,666,1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069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83人，代表股份174,019,9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3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84人，代表股份174,162,0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5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42,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83人，代表股份174,019,9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31%。

（3）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律顾问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309,801,6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0%；反对2,739,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5%；弃权1,14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70,277,6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697%；反对2,739,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28%；弃权1,14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75%。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306,799,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04%；反对5,873,9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62%；弃权1,0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7,275,4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458%；反对5,873,9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727%；弃权1,0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15%。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536,8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185%；反对2,873,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97%；弃权7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70,536,8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185%；反对2,873,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97%；弃权7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18%。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担保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224,859,5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408%；反对87,563,2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99%；弃权1,26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5,3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977%；反对87,563,2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2769%；弃权1,26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54%。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309,370,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0%；反对3,608,9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7%；弃权70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846,4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21%；反对3,608,9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722%；弃权70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58%。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254,074,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81%；反对58,814,7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34%；弃权79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50,8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725%；反对58,814,7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7701%；弃权79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73%。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1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1）2024年12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公告。

（2）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21日，公司通过公告栏张贴的方式在公司内部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已满10天。

（3）反馈方式：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如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对其信息有异议的，可通过电话、邮件或现场沟通等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监事会将做出适当记录。

（4）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

2、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和监事会对相关资料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

4、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以下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2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2月10日，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4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及程序

1、核查对象为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4年6月11日至2024年12月1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1、公司在筹划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参与激励计划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披露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知情信息泄露的情形。

2、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激励计划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已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内幕信息知情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经核查，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4-068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其他新增议案、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2.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23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网络投票时间：公司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长利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主持会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庞松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 项目 |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 | | 网络投票情况